

019299



内黄县人民代表大会志

(1940 ~ 2004)

内黄县人大常委会 编

中国文史出版社



内黄县人民代表大会志

(1940～2004)

内黄县人大常委会 编

序 一

盛世修志，乃我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内黄县人民代表大会志》经过县人大常委会的精心组织及编纂人员的共同努力，已付梓问世，它记载了内黄县人民代表大会所走过五十年（1954—2004）来的光辉历程，既是纪念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50 周年献礼，又是内黄县精神文明、政治文明建设的可喜成果。具有资治当今、启迪后世的资鉴作用。

《内黄县人民代表大会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翔实的记载了历届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活动的全过程，条目清晰，主次分明，言简意赅。它不仅反映了历届人大代表的换届选举，而且着重阐述了 1981 年正式设立常设机构以来，县人大常委会在中共内黄县委的领导下，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围绕党的各个历史时期的中心工作，围绕各项法律法规的实施，围绕人民群众最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依照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采取执法检查、民主评议、代表视察等方式依法对“一府两院”实施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加强代表工作，密切联系群众，做好群众来信来访工作，督促有关部门办好代表提出的各项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按照人事任免程序任免了“一府两院”和人大机关工作人员；对内黄县的一些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和决定；自身建设和监督实效得到不断提高。几十年的实践中，经过不断探索、不断总结，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及人大常委会的各项工作程序得到了坚持和发展，充分体现了坚持党的领导同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同发扬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有机结合，使人大各项工作与时俱进、开拓创新，为推动内黄县的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政治文明建设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在昂首跨入二十一世纪之际，我们肩负着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历史重任。坚持人民当家作主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实现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根本。使民主制度化、规范化、法治化，必须充分发挥国家权力机关在依法治国中的监督作用，只有这样才能实现在党的领导下，人民参政议政管理国家，建设依法治国的政治体制；只有这样才能进一步激发人民群众的积极

性，建设富强的国家，构建社会主义的和谐社会；只有这样才能更加密切党群关系、保持和提高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执政水平。为此，我们要以史为鉴，发扬成绩，克服不足，努力工作，继续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全面实现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浏览志稿，不胜感慨，艰辛的付出才将大量资料汇集成书，为此，对县人大常委会及编纂人员的辛勤劳动，表示诚挚的谢意。

中共内黄县委书记 冯克坚

2005 年 5 月

序 二

在全国隆重纪念人民代表大会成立五十周年之际，内黄县人大常委会编纂了《内黄县人民代表大会志》，以五十年的辉煌成就，献上一份贺礼。

《内黄县人民代表大会志》记载了内黄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从1954年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至2004年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五十年来，建立、完善、改革、发展的全过程。这本志书的出版，对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政治文明和民主法制建设，构建和谐社会，推动内黄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具有资治当今、惠益后世、以史为鉴的作用。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们国家的根本政治制度，是我们党把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伟大创举，是中国社会发展的必然选择，是我们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长期奋斗的重要成果，也反映了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利益和共同愿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核心是人民当家作主、依法参政议政、管理国家事务。内黄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设立以来，以民主法制建设为己任，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大胆实践、勇于探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和开拓创新的工作。特别是1981年人大常委会设立以来，始终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按照“一个坚持、两个注重、三个围绕”“即：坚持党的领导，注重自身建设，注重工作实效，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围绕法律、法规的实施，围绕人民群众最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全面开展人大工作”的工作思路，加强了对“一府两院”工作的监督，制定和完善了人大各项工作的规章制度、议事规则，把人大工作纳入法制化、规范化和制度化的轨道，把坚持党的领导同人民当家做主和依法治国，统一于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实践上来，统一于现代化建设的全过程，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使社会主义民主更加完善，社会主义法制更加完备，依法治国得到了全面落实，人民的政治、经济、文化权益得到切实保障。

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是焕发人民

建设国家强大力量的必由之路，是实现国家富强、人民幸福、社会和谐
的必由之路；是团结中华儿女、共同为民族复兴而奋斗的必由之路，
也是我们党始终坚持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永远保持马克思主义政党
性质和作风的必由之路。

《内黄县人民代表大会志》是全县各届人民代表大会的历史缩影，
是人大常委会设立以来奋斗历程的真实写照，也是全县社会主义精神
文明、政治文明建设的可喜成果，是编纂人员辛勤劳动的结晶，对此，
向编纂人员表示谢意。

编纂县级人大志，由于缺乏经验，编辑水平所限，疏漏之处难免，
恳请同志和社会各界朋友批评指正。志书编纂过程中得到县志办、
县档案馆等有关单位的支持，谨此感谢。

内黄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任贵连

2005 年 5 月

凡 例

一、本志编纂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系统、真实地记述了内黄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从设立到现在五十年来的发展轨迹。

二、本志采用章节体结构，首设概述、大事记，次设专志，末为附录，全书共分 12 章，50 节。

三、本志采用述、记、志、传、录五种体裁，并辅之以图表照片。记述文体用现代汉语语体文字，使用规范简化字，力求结构严谨，语言简洁，做到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相统一。

四、本志断限，上限为 1940 年内黄县在西长固村召开参议会，下限止于 2004 年 12 月。为叙述某些事项的完整性，部分章节下限有所突破。

五、有关法律和机构的名称，首次出现时使用全称，此后一般用简称，如内黄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简称：内黄县人大常委会。

六、时间处理，力求准确。从 1949 年 11 月至 1954 年 3 月，为内黄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由各阶层推荐或政府指派，从 1954 年至 2004 年为内黄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由选民选举产生。

七、人志人物，设传记、简介、名录。坚持生不立传原则，传记按生年依次排列，简介按职务、分届次先后排序，凡人志者不冠以职务直呼其名。出席省、市、县历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按届顺序录入。

八、计量单位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规定适用。

九、本志采用资料，主要来源于内黄县人大常委会机关档案室的档案资料，以及县档案馆、县志办公室有关档案资料。

目 录

序

凡例

概述	(1)
----------	-----

大事记	(5)
-----------	-----

第一章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萌芽和过渡时期	(38)
----------------------------	------

第一节 参议会	(38)
---------------	------

第二节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39)
--------------------	------

第二章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确立和曲折发展时期	(50)
------------------------------	------

第一节 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50)
---------------------	------

第二节 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52)
---------------------	------

第三节 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54)
---------------------	------

第四节 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58)
---------------------	------

第五节 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61)
---------------------	------

第三章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全面恢复和健康发展时期	(62)
--------------------------------	------

第一节 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62)
---------------------	------

第二节 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68)
---------------------	------

第三节 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72)
---------------------	------

第四节 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76)
---------------------	------

第五节 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	(81)
---------------------	------

第六节 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93)
----------------------	------

第七节 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106)
----------------------	-------

第四章 人大常委会会议	(121)
-------------------	-------

第一节 第六届人大常委会会议	(121)
----------------------	-------

第二节 第七届人大常委会会议	(124)
----------------------	-------

第三节 第八届人大常委会会议	(129)
----------------------	-------

第四节 第九届人大常委会会议	(134)
----------------------	-------

第五节 第十届人大常委会会议	(138)
----------------------	-------

第六节 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会议	(146)
第七节 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会议	(154)
第五章 重要决议决定	(158)
第一节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决议决定	(158)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决议决定	(160)
第三节 人大常委会决议决定	(162)
第四节 重大事项决议决定	(165)
第六章 监督工作	(188)
第一节 听取和审议工作报告	(188)
第二节 视察	(195)
第三节 民主评议	(198)
第四节 执法检查	(200)
第五节 个案监督	(204)
第六节 议案办理	(206)
第七节 来信来访	(210)
第七章 人事任免	(214)
第一节 第六届人大常委会人事任免	(216)
第二节 第七届人大常委会人事任免	(220)
第三节 第八届人大常委会人事任免	(226)
第四节 第九届人大常委会人事任免	(232)
第五节 第十届人大常委会人事任免	(237)
第六节 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人事任免	(245)
第七节 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人事任免	(252)
第八章 代表	(257)
第一节 各界人民代表选举	(257)
第二节 人大代表选举	(258)
第三节 代表结构	(282)
第四节 代表职责	(283)
第五节 代表变动	(284)
第九章 机构设置	(288)
第一节 历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名录	(288)
第二节 党组织	(290)

第三节 机构设置及机关工作人员名录	(292)
· 第十章 制度建设	(296)
第十一章 乡镇人大主席团	(342)
第十二章 人物	(348)
第一节 人物传	(348)
第二节 人物简介	(354)
第三节 省、市、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录	(372)
附录、文献辑录	(390)
编后记	(425)

概 述

内黄县位于河南省最北部，与河北省魏县接壤，东邻清丰、濮阳，南界滑县、浚县，西连汤阴、安阳。南北长平均 55 公里，东西宽平均 21.1 公里，总面积 1161 平方公里。全县辖城关、楚旺、井店、东庄、后河、梁庄 6 个镇，亳城、高堤、二安、六村、中召、马上、张龙、石盘屯、窦公、田氏、宋村 11 乡，531 个行政村，16 万户，71 万人，有汉、回、满、壮等 21 个民族，其中汉族占总人口的 99%，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公里 601 人。

内黄为黄河冲积平原，地势西高东低，海拔 50—70 米，卫河为境内主要河流，从西南达东北流向，穿过县境 62 公里，流域面积 1092 平方公里。内黄地处暖温带，属大陆性季风气候，春夏秋冬四季分明，年平均气温 13.2℃，年降雨量 547.3 毫米，年均日照 2316 小时，无霜期 210 天，全县土地面积 174 万亩，其中耕地 96 万亩，土壤分沙土、两合土、盐碱土和淤土，适宜农林牧副渔各业生产，先后被国家定为小麦商品粮生产基地县、优质棉出口棉生产基地县、山绵羊生产基地县、优质蜂蜜出口创汇基地县、中国名特优经济林“红枣之乡”、全国平原绿化达标县、国家级生态示范县，全县森林覆盖率 34.6%，被省定为“林业生态示范县”。

内黄为全国著名的“红枣之乡”。红枣种植历史 1500 年之久，1915 年在巴拿马万国博览会上获银奖，被誉为“东方宝果”，如今，全县枣林面积 42 万亩，有枣树 650 万棵，年产红枣 6045 万公斤，面积产量均居全国县级之冠。以红枣为原料，用高科技尖端技术加工的系列产品有“冬夏枣茶”、无核糖枣、金丝蜜枣、焦枣、醉枣等 20 多个品种，享誉国内外。

内黄历史悠久，文化灿烂，早在 4500 年前“三皇五帝”中颡顼、帝喾二帝在这里封国建都，后葬于“顿丘亳阴野中”即今内黄县南部 30 公里“二帝陵遗址”。陵区有数以百计的御制祭碑。帝喾十四代孙成汤灭夏后，曾在这一地区开创商王朝，商第十代王太戊在亳城建都，今刘次范村有商中宗太戊陵遗址（宋太祖开宝七年所建陵庙碑尚存）。商王“河亶甲居相”、“祖

乙自相迁耿”，共历三王百余年均建都于此。内黄县人杰地灵，人才辈出，战国有商鞅；汉有杜邳四代为官，杜林官至大司空；南北朝有史称冉魏皇帝冉闵；唐有谏臣魏徵、大诗人沈佺期；宋有师颜官拜监察御史，傅尧俞官至吏部尚书；明清时代张姓、司姓、黄姓，历代学有所成，官有政声。现代省部级干部有王从吾、喻屏、李士英、刘汉生、王卓如、张增敬等 29 人。县团处级干部千余人，还有国家级战斗英雄 35 人。内黄也是绘画之乡，李剑晨、丁折桂、袁一波、张重梅等一批画家、艺术家，名扬乡里。

内黄县是老革命根据地，有光荣的革命传统，被誉为“红色沙区”。早在 1927 年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中共濮阳县委在内黄千口村成立，赵纪彬第一个加入中国共产党，相继千口、化村、井店建立了中共党支部。1932 年王从吾、刘玉峰领导直南盐民大暴动，1938 年建立中共内黄县委。抗日战争时期，杨得志、杨勇率部来内黄沙区，开创了冀鲁豫抗日根据地。1940 年建立内黄县抗日民主政府，带领全县人民与日寇进行了殊死决斗，直至取得最后胜利。解放战争时期，刘、邓大军豫北战役后勤指挥部曾设在内黄县裴村，沙区儿女积极参军参战支援战勤，有 16000 人参军，26900 人支前参战，有 15577 人为国殉难，有革命烈士 1868 人，享受国家补助的残废军人 892 人，有千余名干部分批随军南下开辟新区，为解放全中国做出了应有贡献。

二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根本制度，其核心是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五十年来，我县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走过了辉煌、坎坷的历程。1940 年 3 月，我县召开了参议会，1949 年 11 月，召开了首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至 1954 年 3 月，我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的召开，这是我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萌芽和过度时期。内黄县人民政府按照“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和中央人民政府“关于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组织通则”，于 1949 年 11 月 13 日召开了内黄县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至 1954 年 3 月共召开四届 16 次会议。内黄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主要职责是：1、听取审议县政府工作报告，并通过讨论，提出批评建议。2、向人民政府反映人民的意见和要求，讨论并建议与人民利益相关的事宜。向人民群众解释代表会议情况。3、审查和通过县财政预算等，各界人民代表会

召开期间，由会议选举主席团主持、领导会议。大会闭会期间，由会议选举主席、副主席、委员，组成常务委员会，行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职权。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召开，以及职权的行使，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建立，奠定了政治基础。

三

根据中央选举委员会和政务院“关于召开各省、市、县人民代表大会的几个问题的决定”，内黄县于1954年7月11日召开了内黄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这标志着我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正式确立。内黄县人民代表大会，是国家地方权力机关，其主要职责是：保证宪法、法律、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和发布决议，决定全县重大事项，审查地方的经济建设、文化建设和公共事业建设的计划，审查和批准本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财政预算情况，撤销本级人民政府不适当的决定，选举和罢免县人民政府县长、副县长、委员和县人民法院院长、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任免本级“一府两院”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由于受“左”倾思想的干扰，我县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从1957年底开始，进入了长达20年的曲折发展时期，尤其是在“文化大革命”时期，遭到了严重破坏和冲击。内黄县人民代表大会，自1954年7月至2004年11月，共召开十二届，35次人民代表大会。其中1968年“文化大革命”中经省革命委员会批准，在县城召开几千人大会宣布内黄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来根据1975年《宪法》规定：“地方各级革命委员会是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关”，因而把革命委员会列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四

1976年10月，“四人帮”反革命集团被彻底粉碎，“文化大革命”宣告结束，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开始得到全面恢复，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和1982年宪法的颁布实施，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进入了健康发展的轨道。根据第五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关于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若干规定的决议；内黄县于1981年4月20日至27日召开了内黄县第

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内黄县人大常委会，由主任、副主任、委员若干人组成，并确定为内黄县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构，在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人民代表大会授予的其它职权，并配备了办事机构、办事人员，从而加强和完善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县人大常委会的主要职权是，对全县范围内有关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决定；对本级国家行政机关、审判机关和检察机关，行使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选举、任免本级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县人大常委会由主任召集，一般每两个月举行一次。内黄县人大常委会从1981年设立以来，至2004年11月共召开会议171次，讨论决定本县重大事项21项，依法任免“一府两院”国家机关工作人员985人。县人大常委会增设了“一室四委、二科”办事机构，配备了办公人员34人，制定完善了人大工作各种规章制度，使人大工作走上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法制化道路，创建了省级文明单位、营造了良好的工作环境及和谐的人际关系，树立了人大工作的权威，提高了人大工作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

乡镇人民代表大会1958年至1983年为人民公社社员代表大会，行使乡镇人民代表大会职权。1984年恢复乡镇建制后，各乡镇恢复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并成立了人大主席团设专职常务主席、副主席，在乡镇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负责乡镇人大工作。

内黄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正确运用宪法、法律、法规赋予的重大事项决定权、人事任免权、对“一府两院”监督权，对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健全民主法制，对全县国民经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发挥了应有的作用。进入新世纪，人大工作按照“一个坚持、两个注重、三个围绕”的工作思路，开创了人大工作新局面，使民主法制建设进一步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更加完善，发挥了更大的作用，作出了新的贡献。

大事记

1940 年

3 月 内黄县参议会西长固村召开会议，建立内黄县抗日民主政府，选举马冠群为县长，同时成立六个区公所，选举了各区区长，并决定取消保甲制，建立抗日民主村政权。

4 月 内黄县参议会选举马冠群等 3 人为代表，到安庄参加冀南 6 县抗日行政监察专员公署的成立大会。

1941 年

元月 7 日—15 日 内黄县参议会推举马冠群、苏化众、牛同文等人在县南马张固村参加冀鲁豫边区公署成立大会，各县参加 300 余人，选举晁哲甫为主任，崔田民、贾心斋为副主任。

7 月 内黄县参议会在王告村召开会议，推举张富学、常秋圃、靳老雅、张正方为代表赴观城参加冀鲁豫边区会议，选举晁哲甫为行署主任，段君毅、贾心斋为副主任。

1946 年

4 月 内黄县推举 3 区区长崔宪清、4 区区长王香亭赴濮阳王掘地村、清丰古城村参加冀南选区选举，选出国民代表大会代表晁哲甫、张霖之，候补代表成润。

1949 年

11 月 12 日 首届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历时 3 天。本次

会议代表 204 名，实到会代表 198 名。会议主要议题是讨论发展生产和抑制物价上涨问题，选举产生常务委员会，闭会期间行使代表会的职权。

1950 年

2 月 10 日 内黄县灾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分别在五、八区召开，历时 2 天。五区 55 个村到会代表 167 名；八区 48 个村到会代表 115 名，主要议题是开展生产自救。

4 月 3 日—6 日 首届二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到会代表 322 名。会议内容主要是团结各界人民全力以赴开展生产救灾运动，完成增产任务。

6 月 30 日—7 月 2 日 首届三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会议听取并讨论了夏征政策和任务分配方案。

11 月 5 日—8 日 首届四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历时 3 天。到会代表 270 名。本次会议主要内容是秋征和冬季生产自救工作。代表提出各类议案 112 件。

1951 年

2 月 14 日 二届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历时 3 天。出席代表 228 名，会议通过“以实际行动开展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运动和农民生产、组织物资交流三项决议”。

6 月 20 日 二届二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历时 3 天。出席代表 268 名。会议听取和讨论了抗美援朝、开展生产运动和夏季借征 3 个问题的报告，并通过了本次会议的决议。

11 月 4 日—6 日 二届三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243 名，主要议题是发展农业生产和生产救灾工作。

1952 年

3 月 12 日 三届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历时 3 天。到会代表 275 名。会议贯彻了中央关于开展“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对官

僚主义)运动;听取了关于生产自救工作报告,贯彻了《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组织通则》,选举了县人民政府县长、副县长及委员。

6月11日 三届二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会议检查总结了上半年的工作,部署了下半年工作任务。

10月29日 三届三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历时3天。会议听取了专署公安处长高云田“关于目前形势和三年来重大成就”及其他有关工作报告。

11月7日 内黄县老根据地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会议历时3天,到会代表138名,主要解决发展农业生产问题。

12月29日 三届四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历时3天。这次会议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选举正、副县长及委员。同时选出各界人民代表会常务委员会,县长兼主任,民主人士杨万珠为驻会副主任,驻会委员有冯太清、李桂枝。

1953年

3月3日 四届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历时3天。到会代表275名。会议听取了有关工作报告和宣传贯彻了《婚姻法》的报告。

6月 根据《选举法》,全县首次进行基层民主选举,并着手试点工作。

7月23日 召开常委会议。研究通过召开四届二次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各项准备工作,并对大会进行了周密部署,为开好大会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7月24日 四届二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历时3天,到会代表249名。会议听取并审议了政府工作报告,通过了相应决议。

10月24日 四届三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会议历时3天。到会代表249名,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有关工作报告。

12月14日 四届四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历时6天。到会代表151名。会议听取关于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总任务及中央关于粮食计划收购与计划供应政策的报告。

1954年

3月16日 四届五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历时3天。到会